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賴又誠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7753
電子信箱：yoyo8372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011023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有關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受理申請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7日臺教秘(五)字第1100121227號及本局110年8月12日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00970137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本助學金至110年10月1日(星期五)止受理申請，採線上審核及網路登錄(網址：<https://moe.ctas.tc.edu.tw>)申請，請於110年10月1日前掃描附表1、附表2，並將掃描檔上傳該網站，紙本請留於貴校以備查核，勿將紙本寄至中心承辦學校，請各校確實掌握時效，以維護學生應補助權益。
- 三、本案申報表格及範例、上傳樣本、助學金作業流程、發放回報及網路操作手冊等，請逕至本局學輔校安科網站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is.gd/KZmi2p>)下載使用。
- 四、檢送「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」(如附件)供參，若有申請疑義，請洽大港國小教務主任郭乃禎，電話：06-2591941轉810。

正本：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國中部及國小部)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

裝

訂

線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來文